

标段编号: 2312-440306-04-01-75545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安区福永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18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 序号 | 资信要素名称 | 有关要求或说明 |
|----|--------|--|
| 1 | 企业业绩 | <p>投标人提供企业近 5 年内（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算）共计 5 项业绩（不超过 5 项业绩，列表超过 5 项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1、业绩证明材料可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供即可，未按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1.1 提交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含项目信息、数据等级和参与单位信息等，仅认可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且数据等级为 C 级或以上的截图，数据等级均为 D 级的业绩不予认可），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系统中工程项目“招投标信息详情”或“合同登记信息详情”或“施工许可详情”的数据为准。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建设内容、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完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如有）。 1.2 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查询结果之一截图，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签字盖章页）、完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如有）。 1.3 提供投标人企业在建或已完工或已竣工的业绩。在建业绩，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时间或施工许可发证时间认定为业绩有效期；已完工或已竣工业绩，日期以完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载明的最晚时间认定为业绩有效期。 1.4 完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包括但不</p> |

限于：完工验收鉴定书，或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表等具有验收结论的完整文件，完工验收鉴定书或竣工验收报告应包含完工或竣工验收时间、至少包括设计单位、业主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四方签字盖章的完整文件，竣工验收备案表须体现行政主管部门盖章及竣工验收时间。1.5 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合同工程名称、平台查询工程名称须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且未提供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盖章的更名文件的业绩不认可。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工程名称、业绩有效金额、竣工验收日期等）须与证明材料（如合同关键页中的工程名称、业绩有效金额、竣工验收日期等）一致，否则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2、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合同工程名称、平台查询工程名称须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且未提供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盖章的更名文件的业绩不认可。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工程名称、业绩有效金额、竣工验收日期等）须与证明材料（如合同关键页中的工程名称、业绩有效金额、竣工验收日期等）一致，否则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3、未按照格式填写或只提交业绩资料但未提交汇总表的，视为无效业绩，不予清标，入围清标报告中业绩数量登记为0。 4、同类工程业绩：“排水工程”施工业绩。特别提醒：业绩有效金额是指施工合同价或合同施工费用。除项目建设内容全部均为排水工程的施工业绩外，若提供综合性的建设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总承包、EPC、PPP 项目等类型）业绩，投标人须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供同类工程部分的相关证明材料即可，未按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

| | | |
|---|--------|---|
| | | <p>的，不认可。(1)立项等批复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或可研批复文件或概算批复文件或业主证明材料，须明确体现同类工程建设内容及造价等关键信息；(2)政府部门或业主单位签章认可的预算书或结算书(须提供预算书或结算书封面、体现同类工程部分建设内容及造价的关键页等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认可为有效业绩。</p> <p>5、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提供的附表一的格式编制。</p> |
| 2 | 项目经理业绩 | <p>投标人提供项目经理近 5 年内（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算）共计 5 项业绩（不超过 5 项业绩，列表超过 5 项只计取前 5 项业绩）。1、业绩证明材料可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供即可，未按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不认可。1.1. 提交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含项目信息、数据等级和参与单位信息等，仅认可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且数据等级为 C 级或以上的截图，数据等级均为 D 级的业绩不认可），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系统中工程项目“招投标信息详情”或“合同登记信息详情”或“施工许可详情”的数据为准。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签字盖章页）、完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1.2 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查询结果之一截图，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签字盖章页）、完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1.3 提供项目经理已完工或已竣工的业绩，</p> |

日期以完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载明的最晚时间认定为业绩有效期。 1.4 完工验收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完工验收鉴定书,或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表等具有验收结论的完整文件,完工验收鉴定书或竣工验收报告应包含完工或竣工验收时间、至少包括设计单位、业主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四方签字盖章的完整文件,竣工验收备案表须体现行政主管部门盖章及竣工验收时间。 1.5 如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业绩,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平台、或施工许可证、或施工合同,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名的不是同一人的,需提供该项目经理的变更相关证明文件。 2、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合同工程名称、平台查询工程名称须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且未供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盖章的更名文件的业绩不予认可。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工程名称、业绩有效金额、竣工验收日期等)须与证明材料(如合同关键页中的工程名称、业绩有效金额、竣工验收日期等)一致,否则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3、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业绩,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提供的附表二的格式填写或只提交业绩资料但未提交汇总表的,不予清标,视为无效业绩,入围清标报告中业绩数量登记为0。 4、同类工程业绩:“排水工程”施工业绩。 特别提醒:业绩有效金额是指施工合同价或合同施工费用。除项目建设内容全部均为排水工程的施工业绩外,若提供综合性的建设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总承包、EPC、PPP 项目等类型)业绩,投标人须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供同类工

| | | |
|--|--|--|
| | | <p>程部分的相关证明材料即可，未按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不予以认可。（1）立项等批复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概算批复文件或业主证明材料，须明确体现同类工程建设内容及造价等关键信息；（2）政府部门或业主单位签章认可的招标控制价（预算书）或结算书（须提供预算书或结算书封面、体现同类工程部分建设内容及造价的关键页等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以认可为有效业绩。5、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提供的附表二的格式编制。</p> |
|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附表一 近5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 序号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或完工日期或竣工验收日期 | 备注:需标明查询网站的中文名及网址链接 |
|----|--------------------|--|---------------|----------------------------------|--|
| 1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 136628.97 |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2020-06-08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62291 |
| 2 | 江门市高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高新区(江海区)污水管网工程(二期) | 32949.25 | 中标日期: 2021-6-30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101715 |
| 3 |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 14246.3 | 中标日期: 2020-10-10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985707 |
| 4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 | 9828.99 | 中标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ygp.gdzwfw.gov.cn/#/44/new/jygg/v3/A?noticeId=2c95348b8c139fb2018c14c914782450&projectId=E4408005351026750127&bizCode=3C52&siteCode=440800&publishDate=20231130120000&source=%E6%B9%9B%E6 |

| | | | | | |
|---|----------------|----------------------|----------|---------------------|--|
| | | | | | %B1%9F%E5%B8%82% %E5%85%AC%E5%85% %B1%E8%B5%84%E6% %BA%90%E4%BA%A4% %E6%98%93%E7%B3% %BB%E7%BB%9F&titleDetails=%E5% B7%A5%E7%A8%8B% E5%BB%BA%E8%AE% BE&classify=A02 &nodeId=1963510 986676015105 |
| 5 | 广州市从化区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 从化区太平镇沙溪大道污水管工程 | 5933.03 |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2022-11-17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92376 |
| 6 | 徐闻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 19128.55 |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2022-11-09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85808 |

(1)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 | | |
|----------|--------------------|--------------|------------------|
| 项目编号 | 4405132005290001 | 省级项目编号 | 4405132005280201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珠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MA52PPXD-D |
| 项目分类 | 市政工程 | 建设性质 | 扩建 |
| 总面积(平方米) | -- | 总投资(万元) | 607503.77 |
| 立项级别 | 区县级 | 立项文号 | 潮阳发改投〔2018〕59号 |

| | | | |
|-------------|---|-------------|---------------------|
| 项目名称 |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 | |
| 工程名称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污水收集管网二期建设工程 | | |
| 施工许可证编号 | 4405132005290001-SX-012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 440513202006080102 |
| 项目代码 | -- | 项目编号 | 4405132005290001 |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字第440513202004015号 |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已提供施工合同: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18〕第【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 |
| 合同工期(天) | 867 | 数据等级 | C |
| 项目经理 | 杜伟 | 所属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总监理工程师 | 庞博 | 所属单位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合同金额(万元) | 119584.5 | 面积(平方米)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工程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

| | | | |
|----------|--------------------|--------------|------------------|
| 项目编号 | 4405132005290001 | 省级项目编号 | 4405132005280201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MA52PPXD-D |
| 项目分类 | 市政工程 | 建设性质 | 扩建 |
| 总面积(平方米) | -- | 总投资(万元) | 607503.77 |
| 立项级别 | 区县级 | 立项文号 | 潮阳发改投〔2018〕59号 |



|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
|---|------------------------------|------------------------|------------------------------|----------------------------|------------------------------|------------------------------|
| 施工许可信息 | 质量监督信息 | 安全监督信息 |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
|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 | | | | |
| 数据等级 ?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 合同金额(万元) | 面积(平方米) | 发证日期 | 施工许可编号 | 详情 |
| C 2 | 44051320200608010 2 | 119584.5 | -- | 2020-06-08 | 4405132005290001-SX-012 | 查看 |
| C 2 | 44051320200529080 2 | 43323.49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11 | 查看 |
| C 2 | 44051320200529050 2 | 5036.48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10 | 查看 |

首
施工许可详情
X

| | | | |
|-------------|---|-------------|---------------------|
| 项目名称 |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 | |
| 工程名称 | 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 | |
| 施工许可证编号 | 4405132005290001-SX-010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 440513202005290502 |
| 项目代码 | -- | 项目编号 | 4405132005290001 |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字第440513202004014号 |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已提供施工合同;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18〕第【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 |
| 合同工期(天) | 867 | 数据等级 | C |
| 项目经理 | 杜伟 | 所属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总监理工程师 | 庞博 | 所属单位 | 广东巨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合同金额(万元) | 5036.48 | 面积(平方米) | -- |

关闭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

| | | | |
|----------|--------------------|--------------|------------------|
| 项目编号 | 4405132005290001 | 省级项目编号 | 4405132005280201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MA52PPXD-D |
| 项目分类 | 市政工程 | 建设性质 | 扩建 |
| 总面积(平方米) | -- | 总投资(万元) | 607503.77 |
| 立项级别 | 区县级 | 立项文号 | 潮阳发改投〔2018〕59号 |



项目地址:潮阳区城区、和平镇、铜盂镇、贵屿镇、谷饶镇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 | | | | | | |
|---|--------------------|----------|----|------------|-------------------------|---|
| C | 440513202006080102 | 119584.5 | -- | 2020-06-08 | 4405132005290001-SX-012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90802 | 43323.49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11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90502 | 5036.48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10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90602 | 12429.35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09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90702 | 75602.41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08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90402 | 36680.01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07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90302 | 6197.77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06 | 查看 |

| | | | | | | |
|---|--------------------|-----------|----|------------|-------------------------|---|
| C | 440513202005291002 | 5810.22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05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90902 | 21525.52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04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90202 | 104528.96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03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90102 | 4787.6 | -- | 2020-05-29 | 4405132005290001-SX-002 | 查看 |
| C | 440513202005280102 | 9802.8 | -- | 2020-05-28 | 4405132005290001-SX-001 | 查看 |

施工许可详情

| | | | |
|-------------|---|-------------|---------------------|
| 项目名称 |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 | |
| 工程名称 | 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 | |
| 施工许可证编号 | 4405132005290001-SX-006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 440513202005290302 |
| 项目代码 | -- | 项目编号 | 4405132005290001 |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字第440513202004013号 |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已提供施工合同: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18】第【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 |
| 合同工期(天) | 867 | 数据等级 | C |
| 项目经理 | 杜伟 | 所属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总监理工程师 | 庞博 | 所属单位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合同金额(万元) | 6197.77 | 面积(平方米) | -- |

关闭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8] 第 [08735] 号

(主)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伍拾壹亿捌仟柒佰柒拾肆万零壹佰元(¥518774.01万元)。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年12月2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年12月28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年12月28日

(2)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51320210622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年 6月 22日

| | | | |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 | |
| 工程名称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铜盂镇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工程 | | |
| 建设地址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塘围居委老咸田洋坊、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草尾村林嘉洋坊靠近练江旁 | | |
| 建设规模 | 1147.7 平方米 | 合同价格 | 3780.46 万元 |
| 工程总承包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勘察单位 | 汕头市聚诚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建咨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
|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 黄家骏 |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 殷干军 |
|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 赖丰运 |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 黄家骏 |
| 总监理工程师 | 唐际文 | 合同工期 | 2020.10.01-2021.1.28 |

备注 质量安全监督注册号:潮阳质安登[2021]018号。
建设规模:和平厂共有6栋(座)新建建(构)筑物,包括1座磁混凝沉淀池,1座水泵房及消防水池、2座污泥浓缩池、1座污泥调理池,1栋污泥脱水机房,建筑面积650.7平方米。铜盂厂共有7栋(座)新建建(构)筑物,包括1座磁混凝沉淀池、1座水泵房及消防水池、2座污泥浓缩池、1座污泥调理池,1栋污泥脱水机房以及1栋出水在线监测房,建筑面积497平方米。两厂总建筑面积为1147.7平方米。

工程总承包单位: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该证为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5132020052903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 5月 29 日



| | | | |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 |
| 工程名称 | 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 | |
| 建设地址 | 潮阳区和平镇中寨、下寨、新和经联社白石部洋坊 | | |
| 建设规模 | 4740.29 平方米 | 合同价格 | 6197.77 万元 |
| 工程总承包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勘察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 龙伟辉 |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 李刚 |
|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 陈才高 |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 杜伟 |
| 总监理工程师 | 庞博 | 合同工期 | 2018-08-16~2020-12-30 |
| 备注 | 质量监督注册号:2020-13; 安全监督注册号:汕阳 2020-13; 建设规模: 新建 2.0 万吨/日, 建筑面积 4740.29 平方米。 | | |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51320200608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 6月 8日



| | | |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
| 工程名称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污水收集管网二期建设工程 | |
| 建设地址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 | |
| 建设规模 | 150.1 公里 | 合同价格 119584.5 万元 |
| 工程总承包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勘察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设计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施工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监理单位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 龙伟辉 |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刚 |
|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 陈才高 |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杜伟 |
| 总监理工程师 | 庞博 | 合同工期 2018-08-16~2020-12-30 |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2020-15; 安全监督注册号:汕阳 2020-15;
建设规模: 管道总长 150.1 公里 (147.6 公里污水管+2.5 公里尾水管), 管径
DN200~d1000。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5132020052905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 | | | |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 |
| 工程名称 | 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 | |
| 建设地址 | 潮阳区和平镇下厝经联社吴厝福洋坊、五和经联社海乾洋坊 | | |
| 建设规模 | 3254.62 平方米 | 合同价格 | 5036.48 万元 |
| 工程总承包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勘察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 龙伟辉 |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 李刚 |
|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 陈才高 |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 杜伟 |
| 总监理工程师 | 庞博 | 合同工期 | 2018-08-16~2020-12-30 |
| 备注 | 质量监督注册号:2020-14; 安全监督注册号:汕阳 2020-14; 建设规模: 新建 1.5 万吨/日, 建筑面积 3254.62 平方米。 | | |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H1-32 | 20 | 1 | |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广业环保合 20190013

副本

合同编号: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 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
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汕头市潮阳区

发包人: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19年1月1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基础工程
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发包人及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汕头市潮阳
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工程总承包（以下称本工程）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

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汕头潮阳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潮阳发改投（2018）59号

4、工程规模：项目厂区新建总规模：20.8万吨/日，一期提标改造总规模
12.2万吨/日，管网总规模：417.135千米，详见工程内容。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内容：

(1)汕头市潮阳区城区、谷饶、贵屿、和平二厂、和平三厂、铜盂共6座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包括潮阳区城区、谷饶、贵屿一期提标改造工程）的工程测量、勘察、初步设计（含概算）及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具体各项目子项暂按下表约定（以最终立项批复的规模为准）：

| 号 | 子项目名称 | 污水处理厂 | | 配套管网 |
|---|---|------------------|------------------------|---------------|
| | | 厂区新建规模 (万吨/日) | 一期提 标改造规模 (万吨/日) | 建设规模 (千米) |
| | 潮阳城区污水处理厂 | 7.5 | 7.5 | 金浦街道 39.9 |
| | | | | 棉北街道 22.93 |
| | 谷饶污水处理厂 | 3.8 | 3.2 | 36.9 |
| | 贵屿污水处理厂 | 3 | 1.5 | 102.6 |
| | 铜盂污水处理厂 | 3 | — | 83.805 |
| | 和平污水处理厂 | 二厂：2 | — | 131 |
| | | 三厂：1.5 | — | |
| 计 | 项目厂区新建总规模：20.8万吨/日，一期提标改造总规模12.2万吨/日，管网总规模：417.135千米。 | | | |

(2)汕头市潮阳区城区、谷饶、贵屿、和平二厂、和平三厂、铜盂共6座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的建设工程项目(包括潮阳区城区、谷饶、贵屿一期提标改造工程)的设备采购、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含工艺管线、设备、电气、仪表、自控、在线监测（含数据上传）、接入永久用水用电、视频监控及通信通讯等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围墙工程、附属及配套工程等满足发包人使用功能要求的所有工程。

(3) 设备调试、试验及检查、试运行、考核验收（含特种设备验收、竣工验收、环保验收、在线监控验收，其中环保验收、在线监控验收由承包人做好配合工作）、消缺、培训和最终交付投产内容等。

(4) 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修补缺陷(含工程移交后 2 年内的所有设备的备品、备件)。以上建设规模为暂定，具体以发包人和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政府(下称项目业主)要求为准。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 满足系统正常运行所必需具备的工艺、电气、在线监测（含数据上传）、自控系统及安装、场地平整（按现状交地）、土建建（构）筑物的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施工（含场地平整、厂区土建、安装、与原工程衔接、永久用水用电接入、道路、绿化、给排水、围墙、厂区附属工程、提标改造而造成原有工程破坏的修复等）、设备选择、采购（承包人采购设备时所选择设备的规格型号及品牌须经发包人确认后再采购，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中控系统建成后，中控系统的所有数据都需传送到发包人信息系统，并且可以接受发包人信息化系统的控制命令，以实现水厂远程监控的目的。监造、运输及储存、安装、联动调试、试验及检查、试运行、考核验收（含特种设备验收、环保验收、在线监控验收、计量设备验收等）、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缺陷修复（含2年的备品、备件）、设备使用培训和最终交付投产内容等。主要如下：

(1)、前期及验收等相关配合工作

前期及验收等相关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收集、负责项目的工程报建(包括办理：施工图送审及备案、工程预结算送发包方认可有工程造价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审核)，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报监、报建、报验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报监手续、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排水接驳、水质检测、排水许可证、基准点及放线图、临水临电、水电气等专业报建报装、分项分部工程验收、环保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防雷验收、卫生验收、永久排水许可证、节能验收、质量验收、规划验收、永久用电用水验收等工作，并支付办理上述工作中应由承包人承担的费用：

(2)、勘察：

-
- 1) 本工程范围内所需要的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现状摸查及编制摸查报告, 岩土工程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超前钻工作)、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等勘察工作);
 - 2) 除上述工作外, 发包人委托的本工程的其他工程勘察工作(针对本工程的补勘工作)。
 - 3) 本工程勘需勘察单位的基坑(槽)的验收及涉及工程的相关验收及配合工作。

(3)、设计: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根据招标范围及限额进行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送审及修编、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含派驻现场设计代表、配合专家评审等)、竣工图编制、配合审核竣工图、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估及项目报批报建工作等。

(4)、设备采购与建筑安装工程施工:

- 1) 负责本工程临水临电(含红线外接驳)、外水外电(含红线外接驳)等工程的施工工作; 负责本工程内的“三通一平”;
- 2)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谷饶、贵屿、和平二厂、和平三厂、铜盂共6座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设备采购、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含工艺管线、设备、电气、仪表、自控、在线监测(含数据上传)、接入永久用水用电、视频监控及通信通讯等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围墙工程、附属及配套工程等满足发包人使用功能要求的所有工程;
- 3) 完成按有关规定应由承包人负责的检验监测工作, 及配合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检测、监测工作;
- 4) 根据有资质的施工图审查单位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文件, 包工、包材料、包生产设备采购、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编制施工图预算和结算。
- 5) 设备调试、试验及检查、试运行、考核验收(含特种设备验收、竣工验收、环保验收、在线监控验收, 其中环保验收、在线监控验收由承包人做好配合工作)、消缺、技术培训和最终交付投产内容等。

6) 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修补缺陷(含工程移交后 2 年内的所有设备的备品、备件)。

7) 与本工程建设有关的其他工作。

(5) 项目试运行、考核验收及竣工验收

1) 负责项目试运行、考核验收(含特种设备验收、环境保护验收、在线监 控验收、计量设备验收等)、竣工验收和最终交付投产等;

2) 工程被发包人接收后,按合同约定在发包人组织领导下并由承包人指导 进行工程的功能试验(即竣工后试验),并通过竣工后试验验收;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完成日即投入商业运营之日起六个月的生产 运营期进行功能性考核指标评价,在此期间,应检验项目的功能性考核指标须 满足合同专用条款 10.3.5 的要求,双方一致同意,承包人委托由发包人进行功 能性考核指标评价期间的运营管理、功能性考核指标评价方法、功能性考核指 标评价结果的实施,承包人对发包人运营管理、功能性考核指标评价方法、功 能性考核指标评价结果均充分认可、无异议。

3、承包方式:包投资控制、包报批报建、包勘察设计、包施工、包料及包 设备采购、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 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和资料整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 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移交档案、包保修等。 合同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本合同 约定的要求和规定执行。

4、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 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三、合同工期

1. 总工期:本项目须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通过完工验收并具备通水条件, 并在完工验收后 3 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批复的开工 报告载明日期为准。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在完工验收后 3 个月内完成竣工验

收。

2. 关键节点工期

(1) 设计（含勘察）一级节点工期:

- 1) 本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勘察，出具勘察报告。
- 2) 本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并获得审批通过文件；
- 3) 初步设计审批通过后 15 个日历天内提交经审图机构审查通过的施工图；
- 4) 其他设计文件提交日期以不影响本工程实施进度为原则，按发包人的要求确定。

承包人应于合同签订后根据设计（含勘察）节点工期要求编制设计（含勘察）进度计划报发包人审批，以发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执行。

设计（含勘察）节点工期合同另行约定。

(2) 施工一级节点工期: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40% 主干管网工程量；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厂区主体工程；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厂区试运行；

2019 年 9 月 30 日完成环保验收；

202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竣工验收。

施工一级节点工期合同另行约定。

上述一级节点工期（里程碑节点）作为承包人工期考核的依据。如在实施过程中，以上一级节点工期无法完成，则承包人应在保证总体工期的前提下修正一级节点工期，并报发包人确认后执行。但发包人对承包人修正工期的确认并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工期违约责任，同时对承包人的工期奖惩考核仍应依据本条约定的基准工期（包括总工期及一级节点工期）执行。

3、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4、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服从发包人对本工程建设工期的要求。

四、工程质量标准及使用功能要求

(一)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本工程所有设备、工具、配件的设计、制造、试验和材质必须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相应技术规范、项目设计任务书、发包方相关技术标准及使用功能要求等。对于进口设备, 经发包人确认, 也可采用所在国标准, 但不得低于国家标准, 国家法律法规必须执行。设计、制造、施工及验收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的最新版本要求的合格等级。

(二)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严格按照国家现行《城市污水处理工程建设标准》(建标[2001]77号)、《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城镇污水处理厂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4-2017)等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 验收标准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及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 必须达到竣工备案制的合格标准, 政府各专业监管部门100%验收合格。

(三) 设备技术质量要求: 采用的设备均应严格按照国家现行各对应设备的产品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 验收标准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及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 必须达到竣工备案制的合格标准, 政府各专业监管部门100%验收合格。(详见附件七)

(四) 1、出水、大气排放要求

根据《练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方案》中的要求, 本项目各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V类标准, TN按≤15mg/L。具体执行的排放标准为: 潮阳区城镇污水厂出水执行《练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051-2017)。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二级标准, 同时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相关要求。噪音及固体污染物等的排放按国家现行标准及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有关要求执行。

2、污水处理能力要求

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能力应满足在达到设计水量负荷的条件下稳定达到上述第1条的出水、大气排放要求。(详见附件七)

3、出厂污泥含水率要求

污泥脱水含水率≤60%。(详见附件七)

4、污水处理部分的运营变动成本中吨水电耗、吨水药耗应稳定在以下标准内（建议统一放在附件七表述）：

| 序号 | 子项目名称 | 工艺 | 变动成本工程 | 污水处理厂 | | 吨水 |
|----|--------------------------|--------------------------|-----------|--------|--------|------|
| | | | | 厂区新建规模 | 一期提标规模 | |
| | | | | (万吨/日) | (万吨/日) | |
| 1 | 潮阳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 | AA0+絮凝搅拌+高效沉淀+反硝化滤池+次氯酸钠 | 吨水电耗(度/吨) | 7.5 | 7.5 | 0.65 |
| | | | | | | 0.35 |
| 2 | 潮阳区谷饶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 | AA2+磁混凝+纤维转盘+紫外 | 吨水电耗(度/吨) | 3.8 | 3.2 | 0.65 |
| | | | | | | 0.35 |
| 3 | 潮阳贵屿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 | AA0+MBR+紫外 | 吨水电耗(度/吨) | 3 | 1.5 | 0.55 |
| | | | | | | 0.30 |
| 4 | 潮阳区铜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 AA0++磁混凝+过滤+紫外 | 吨水电耗(度/吨) | 3 | — | 0.40 |
| | | | | | | 0.24 |
| 5 | 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 A2/0+磁混凝+精密过滤+次氯酸钠 | 吨水电耗(度/吨) | 2 | — | 0.31 |
| | | | | | | 0.25 |
| 6 | 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 A2/0+磁混凝+精密过滤+次氯酸钠 | 吨水电耗(度/吨) | 1.5 | — | 0.33 |
| | | | | | | 0.26 |
| | | | | | | |
| | | | | | | |

5、万吨水产泥率应控制在1吨干泥/万吨水的标准以内。

(五) 安全文明目标: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现场安全文明达到当地的文明工地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 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2、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以中标价作为签约合同价, 由勘察费签约合同价、设计费签约合同价、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签约合同价、设备购置费签约合同价四部分构成。

签约合同价格为(大写): 伍拾壹亿捌仟柒佰柒拾肆万零壹佰元(¥518774.01万元)。

其中:

- (1) 建筑安装工程费: 449308.57万元, 中标下浮率为 2.5 %;
- (2) 设备购置费: 42672.17万元, 中标下浮率为 2.5 %;
- (3) 勘察费: 9890.05万元, 中标下浮率为 10 %;
- (4) 设计费: 16903.22万元, 中标下浮率为 10 %;

以上中标下浮率均已包含政府业主方对甲方的下浮率。

以上价格均含增值税, 其中: 勘察设计费的增值税率为 6%, 建安工程费的增值税率为 10%, 设备购置费的增值税为 16%。如建设期间因法律法规或税收相关政策变化导致本工程适用税率发生调整的, 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3、本工程签约合同价暂按中标价作为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已包括本工程招标范围内的一切有关费用, 由建筑安装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设备购置费四部分构成。调试属建设工程设施、设备的功能性验证工作, 故调试包含在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中, 不单独列出。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内容, 按审定的初设概算价作为最高限价, 若审定的初设概算高于政府批复的可研估算, 则按批复的可研估算作为最高限价; 若地方财审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低于初步设计概算价, 按地方财审审核确认的施工图预算价作为工程进度款拨付的依据。

4、本工程除业主合同(指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政府与发包人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 下同)约定、发包人提出的工程变更及增加功能性的设计变更以外, 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和施工, 严格控制每阶段投资目标, 结算总金额控制在概算金额(经地方政府有权审批部门审批的, 下同)内, 承包人承包的工程内容所对

应的概算金额应低于项目立项批复的估算金额，对应的预算金额应低于审批的概算金额。承包人应制定各阶段、专业工程限额设计指标和具体控制措施，本工程结算金额不得超出由承包人承包范围所对应的批复概算金额，如有超出，超出部分发包人将不予支付。本工程批复的可研估算的基本预备费不列入最高限价内，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用到此费用，则须报发包人人及汕头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同意后方可使用。合同价格的结算按专用条款约定执行。

5、经济效益分析报告考核：

a、投标报价时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为 P1, 吨水运行费用为 B1 (主要为水电费、药剂费);

b、承包人进场后，根据招标人的招标意图及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并以确定的施工图及第三方造价权威评审机构评审的概算造价为基础编制经济效益分析报告报发包人审批。若未满足发包人要求，需调整施工图设计，重新编制相应的经济效益分析报告报发包人审批。已批复的经济效益分析报告中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为 P2, 吨水运行费用为 B2 (主要为水电费、药剂费);

c、工程完工结算后，重新计算双方认可的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为 P3 及吨水运费费用 B3, P3 和 B3 的计算规则约定如下：

P3: 双方认可的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投资；

$B3=Y_{\text{实}} \div V_{\text{实}}$ ；

—— $Y_{\text{实}}$ 为承包人运行 6 个月的水电费、药剂费。

—— $V_{\text{实}}$ 为承包人运行 6 个月的实际处理污水量。

以项目商业运营后的 6 个月实际运营费用计算吨水运行费用为 B3 (主要是水电费、药剂费)；

上述指标需同时满足： $P1 \geq P2 \geq P3$ 和 $B1 \geq B2 \geq B3$ ，否则按违约处理，承担相应违约金，具体违约金额根据实际考核情况另行商议。

6、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突破工程投资限额设计，视为违约，应承担相应责任，并从设计费中扣除设计费的 30%作为违约处罚。

7、本合同由发包人与联合体各方共同签订，各方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各自承担工作并按各自工作内容的相应计价及支付方式获取报酬。

8、项目公司未成立前，由环保集团按合理程序发包，项目公司成立后，由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联合体成员方、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及新成立的项目公司签订四方协议，由新成立的项目公司承继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六、其他

承包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主办方作为本工程总负责单位，除承担本工程的设计/施工外，还应对本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控制、管理、协调等负全责，同时，联合体各成员应当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并就合同项下彼此的责任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人力资源、材料、机械设备投入，材料设备采购及管理，工程投资控制，勘察、设计成果文件提交、修改完善及质量保证，工程工期，工程质量安全，工程进度，工程变更，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工程移交，缺陷责任及质量保修，工程转包、分包，工人工资支付，投资控制，报批报建等方面，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发包人每次向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支付勘察费或设计费或施工费时，必须经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盖章确认同意后方可拨付。本合同各方同意并确认，承包人在承包人联合体内部关系的任何约定，均不具有对抗发包人的效力，而且，在本合同履行中，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代表承包人联合体接受指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其效力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发包人对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的作为或不作为，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若中标人是由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的联合体，须与发包人分别签订设计合同和施工合同，并由发包人分别支付相关款项。

七、合同生效

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

发包人：

承包人（牵头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邮政编码: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牵头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邮政编码: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成员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成员方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人:



邮政编码: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承包人(成员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成员方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人:



邮政编码: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成员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成员方法定代表人或:

刘则
邹

其授权代表人:

邮政编码: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成员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成员方法定代表人或:

苏平
家

其授权代表人:

邮政编码: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成员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成员方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人:

邮政编码: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订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

李平



李平



合同编号：潮阳广业练江环境合 2019015 号



汕头市潮阳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特许经营合同
承继合同

甲方：汕头市潮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2019年4月

甲方（政府部门方）：汕头市潮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负责人：郑耿唇

地址：汕头市潮阳区云园路住宅区7幢

联系方式：0754—83837823



乙方：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俊晖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9 楼

联系方式：020-83630603



丙方（项目公司）：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华

地址：潮阳区城南街道护城河南端西侧

联系方式：0754-8990250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按照《汕头市潮阳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特许经营合同》约定，结合汕头市潮阳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本着“政企合作、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由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政府授权指定政府部门潮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称“甲方”），乙方和按要求成立项目公司（下称“丙方”），甲乙丙三方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签署本承继合同，双方协商共同确认如下：

一、在《汕头市潮阳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特许经营合同》（合同编号：广业环保合 2018162 号）已明确约定的应由乙方享有的权

一产
一
一

利和履行的义务，继续由本承继合同的丙方享有和履行，潮阳区人民政府对指定政府部门（本合同甲方）的履约承担连带责任，乙方对丙方的履约承担连带责任，《汕头市潮阳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特许经营合同》中的相关条款对本承继合同的丙方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二、本承继合同壹式拾贰份，每方各执肆份，与上述《汕头市潮阳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特许经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三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汕头市潮阳区城市管理
综合执法局（公章）

负责人/授权代表

（签名）：

丙方：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
态环境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名）：

乙方：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名）：

签约地点：中国广东省汕头市

签约时间：2019年4月29日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H1-32 | 16 | 35 | |

正本

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
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建设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补充协议

发包人：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发包人（全称）：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建工集团”）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简称“中南院”）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东华隧”）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广东源天”）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东基础”）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简称“广东机施”）

发包人与承包人已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就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签署了《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EPC 合同”或“原合同”），现根据 EPC 合同的有关约定，发包人就有关事项与承包人联合体各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第一部分 关于承包人各方所承担的各子项工程签约价款的补充约定

因原合同签订后，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原合同签约合同价为 518,774.01 万元（含税），现调整为 513,671.01 万元（含税），原合同价格不再执行；调整后各子项的合同价格见下表：

表一：建筑安装工程及设备购置合同金额明细表

| 序号 | 施工单位 | 子项目名称 | 建筑安装工程不含税金额 | 建筑安装工程税金 | 建筑安装工程价税合计 | 设备购置不含税金额 | 设备购置税金 | 设备购置价税合计 | 建筑安装工程及设备购置价税合计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1 |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 | 汕头市潮阳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 | 11403.07 | 1026.28 | 12429.35 | 6207.22 | 806.94 | 7014.16 | 19443.51 |

| | | | | | | | | |
|---|----------------|------------------------------|----------|---------|----------|---------|--------|------------------|
| | 有限公司 | | | | | | | |
| 2 |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北干渠西段、金浦西排水渠及七里港污水收集工程 | 39746.32 | 3577.17 | 43323.49 | 1480.16 | 192.42 | 1672.58 44996.07 |
| 3 |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部分城区截污工程 | 19748.18 | 1777.34 | 21525.52 | 50.43 | 6.56 | 56.99 21582.51 |
| 4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 5686.03 | 511.74 | 6197.77 | 2494.66 | 324.31 | 2818.97 9016.74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额(万元) | 已完工程款(万元) | 工程款余额(万元) | 质保金(万元) | 其他(万元) | 总计(万元) | |
|----|----------------|-----------------------|-----------|-----------|-----------|---------|--------|---------|-----------|
| 5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工程 | 4620.62 | 415.86 | 5036.48 | 2113.91 | 274.81 | 2388.72 | 7425.20 |
| 6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污水收集管网二期建设工程 | 109710.55 | 9873.95 | 119584.50 | 7086.41 | 921.23 | 8007.64 | 127592.14 |
| 7 |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 5330.48 | 479.74 | 5810.22 | 2769.86 | 360.08 | 3129.94 | 8940.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污水管网二期工程 | 69360.01 | 6242.4 | 75602.41 | 2283.69 | 296.88 | 2580.57 | 78182.98 |
| 9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 | 4392.29 | 395.31 | 4787.6 | 4762.63 | 619.14 | 5381.77 | 10169.37 |
| 10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污水处理厂二期管网工程 | 95898.13 | 8630.83 | 104528.96 | 1466.44 | 190.64 | 1657.08 | 106186.04 |

| | | | | | | | | | |
|----|-------------|-----------------------------|-----------|----------|-----------|----------|---------|----------|-----------|
| 11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 | 8976.92 | 825.88 | 9802.8 | 5325.27 | 692.29 | 6017.56 | 15820.36 |
| 12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污水处理厂二期管网工程 | 33589.75 | 3090.26 | 36680.01 | 745.71 | 96.94 | 842.65 | 37522.66 |
| 合计 | | | 408462.35 | 36846.76 | 445309.11 | 36786.39 | 4782.24 | 41568.63 | 486877.74 |

表二：勘察费和设计费合同金额明细表

| 序号 | 勘察设计单位 | 子项目名称 | 勘察费不含税金额 | 勘察税金 | 勘察价税合计 | 设计费不含税金额 | 设计费税金 | 设计费价税合计 | 勘察费、设计费价税合计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1 | | 汕头市潮阳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 | 72.18 | 4.33 | 76.51 | 886.25 | 53.18 | 939.43 | 1015.94 |
| 2 | | 汕头市潮阳区北干渠西段、金浦西排渠及七里港污水收集工程 | 910.36 | 54.62 | 964.98 | 1389.84 | 83.39 | 1473.23 | 2438.21 |
| 3 | | 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部分城区截污工程 | 476.15 | 28.57 | 504.72 | 718.74 | 43.12 | 761.86 | 1266.58 |

| | | | | | | | | | |
|----|--------------------|-----------------------------|---------|---------|----------|---------|----------|----------|---------|
| 4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 103.57 | 6.21 | 109.78 | 452.94 | 27.18 | 480.12 | 589.90 |
| 5 |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工程 | 85.29 | 5.12 | 90.41 | 388.24 | 23.29 | 411.53 | 501.94 |
| 6 |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污水收集管网二期建设工程 | 2562.16 | 153.73 | 2715.89 | 3521.08 | 211.26 | 3732.34 | 6448.23 |
| 7 | | 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 | 102.75 | 6.17 | 108.92 | 427.92 | 25.68 | 453.6 | 562.52 |
| 8 | | 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污水管网二期工程 | 1873.44 | 112.41 | 1985.85 | 2282.57 | 136.95 | 2419.52 | 4405.37 |
| 9 | | 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 | 117.24 | 7.03 | 124.27 | 547.22 | 32.83 | 580.05 | 704.32 |
| 10 | | 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污水处理厂二期管网工程 | 2084.16 | 125.05 | 2209.21 | 2993.58 | 179.61 | 3173.19 | 5382.40 |
| 11 | | 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 | 181.73 | 10.9 | 192.63 | 1257.85 | 75.47 | 1333.32 | 1525.95 |
| 12 | | 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污水处理厂二期管网工程 | 761.21 | 45.67 | 806.88 | 1080.22 | 64.81 | 1145.03 | 1951.91 |
| 合计 | | 9330.24 | 559.81 | 9890.05 | 15946.45 | 956.77 | 16903.22 | 26793.27 | |

以上价格的中标下浮率均已包含政府方对甲方的下浮率,最终以政府财审结算为准。工程款支付、项目过程资料、工程验收和结算均以子项目为单位单独建档、计量。

第二部分 关于中南院所承担的勘察设计工作相关具体安排的补充约定

第一条 关于中南院的勘察设计收款账户的约定：

收款账户：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账号：4200111625305000097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城建支行

第三部分 关于建工集团所承担的施工工作相关具体安排的补充约定

第二条 建工集团的承包范围如下

负责汕头市潮阳区城区、谷饶、贵屿、和平二厂、和平三厂、铜盂共 6 座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包括潮阳区城区、谷饶、贵屿一期提标改造工程）的 EPC 总承包管理。

第三条 收款账户

收款账户：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00158110805300018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寿路支行

第四部分 关于广东华隧所承担的施工工作相关具体安排的补充约定

第四条 广东华隧的承包范围如下

1. 负责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潮阳区城区部分），其中包括汕头市潮阳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汕头市潮阳区北干渠西段、金浦西排渠及七里港污水收集工程、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部分城区截污工程三个子项目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项目试运行、考核验收及竣工验收。

汕头市潮阳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包括细格栅及沉砂池、A2/O 生化池、二沉池、配水井及污泥泵房、中间提升泵房、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滤池、接触消毒池、出水总堰、加药间、加氯间、污泥浓缩池、污泥平衡池、污泥脱水车间、厂区管线、尾水排放泵房与管道等主要构造物。

汕头市潮阳区北干渠西段、金浦西排渠及七里港污水收集工程管线的主要管径为 DN400~DN2000。

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部分城区截污工程管线的主要管径为 DN400~DN1500。



2. 负责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铜盂部分），其中包括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污水管网二期工程两个子项目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项目试运行、考核验收及竣工验收。

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包括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A2/O 生化池、二沉池、配水井及污泥泵房、磁混凝沉淀池、滤池-紫外消毒池及尾水泵站、污泥浓缩池、污泥脱水车间、变配电间及鼓风机房、加药间、进水监测用房、综合楼、厂区管线、尾水排放管等主要构造特。

汕头市潮阳区铜盂镇污水管网二期工程管线的主要管径为 DN300~D2000。

第五条 收款账户

收款账户：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1014790685001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万达广场支行

第五部分 关于广东源天所承担的施工工作相关具体安排的补充约定

第六条 广东源天的承包范围如下

负责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谷饶部分），其中包括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污水管网工程两个子项目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项目试运行、考核验收及竣工验收。

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建设工程主要包含二期扩建的 AA/0 生物池、配水池、细格栅、旋流沉砂池、二沉池及污泥泵房、二次提升泵房、磁混凝沉淀池、转盘滤池及消毒池、设备间、出水总堰、污泥浓缩池、脱水车间、上清液回收池、鼓风机房等及一期提标改造的粗格栅及进水泵房改造、一期二次提升泵房改造、加矾间及配电间改造、碳源及次氯酸钠投加间等主要构造物。

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污水处理厂二期管网工程管线的主要管径为 DN300~D2000。

第七条 收款账户

收款账户：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001541702059000651

开户银行：建行增城新塘支行

第六部分 关于广东基础所承担的施工工作相关具体安排的补充约定

第八条 广东基础的承包范围如下

负责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和平部分），其中包括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污水收集管网二期建设工程三个子项目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项目试运行、考核验收及竣工验收。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包括粗格栅间及进水泵房、进水上泵房上部结构、细格栅间及旋流沉砂池、改良 A2/O 生化池、配水井及污泥泵房、污泥泵房上部建筑、二沉池、综合处理池、污泥浓缩池、储泥池、污泥脱水车间、鼓风机电房、加药间、配电及机修仓库间、综合楼、除臭设施等主要构筑物建设工程。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污水收集管网二期建设工程管线的主要管径为 DN200~DN1200。

第九条 收款账户

收款账户：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26357754048

开户银行：中行广州天河支行

第七部分 关于广东机施所承担的施工工作相关具体安排的补充约定

第十条 广东机施的承包范围如下

负责汕头市潮阳区城区、和平、铜盂、贵屿、谷饶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贵屿部分），其中包括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污水处理厂二期管网工程两个子项目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项目试运行、考核验收及竣工验收。

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包括总配水井、细格栅、旋流沉砂池及膜格栅、污泥深度脱水车间及贮泥、A2/O 生化池、MBR 膜池及设备间、紫外消毒池、外加碳源间、污泥

浓缩池、巴士计量槽等主要构造物建设工程；同时对原有粗格栅及进水泵房、加药间、鼓风机房、紫外消毒池、出水提升泵房增加或更换设备。

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污水处理厂二期管网工程管线的主要管径为 DN400~DN1500。

第十一条 收款账户

收款账户：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050145310200000154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流花支行

第十二条 进度款支付约定

1、 进度款支付

工程费进度款的支付以月为单位，计量支付具体约定如下：

(1) 承包人应于每月 15 日前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1 日至至上月最后一日的已完工程量报表，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

(2)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已完工程量报表后 5 天内完成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上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 发包人及监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通知承包人共同进行联合测量、计量，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4) 承包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每个子目的工程量后，监理人可要求承包人派员共同对每个子目的历次计量报表进行汇总，以核实最终结算工程量。发包人及监理人可要求承包人提供补充计量资料，以确定最后一次进度付款的准确工程量。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派员参加的，发包人及监理人最终核实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完成该子目的准确工程量。

(5) 承包人应采用发包人要求的工具进行计量和提交付款申请，否则发包人有权不予审核支付。

(6) 确认工程量的方法：

按照图纸施工的，以图纸计算工程量结算；

实际施工工程量少于图纸工程量的，以实际发生量结算；

超出图纸范围的施工，在办理了完备的工程变更手续后，经监理人和发包人验收确认的，以实际发生量结算；

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导致实际施工工程量多于图纸工程量，且工程质量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按照图纸工程量结算。

(7) 本工程合同执行期内按合同约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计费基数不含暂列金，下同）控制支付工程费进度款，承包人每月提交子项工程完成的实物工程量报告，并备齐单项验收记录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费进度款申请审批支持材料等。经监理审核及发包人确认后，发包人依据经审定的本合同对应的工程量清单金额的 80% 支付工程费进度款，在计算工程进度时必须按合同约定计算扣除预付款、劳保金、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若有）等应扣款项。计算公式为：

应付当期工程款 $A =$ 经发包人同意的承包人当期合同工程量清单预算范围内实际完成工程费进度款 $B \times 80\% \text{ (或 } 70\%) \times [1 - \text{中标下浮率}] - \text{应扣款 } C$

说明 1：作为进度款计量支付依据的工程量清单预算，需由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编制或复核，并送地方财政部门审核，由财政部门出具预算审核报告书。财审预算报告出具前，按本合同双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作为进度款计量支付依据的基数，按过程支付比例 70% 作为控制支付；财审预算报告出具后，按地方财审预算报告作为进度款计量支付依据的基数，按过程支付比例 80% 作为控制支付。工程完工前，当预付款及工程进度款累计支付至调整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价 85% 时不再支付。

说明 2：若本工程应发包人要求（且未按上述说明 1 情况完成工程量清单预算审定价时）开工，以发包人及监理单位核定的实际完成工程量和汕头市当月公布的信息价及本合同专用条款 14.12 约定的相应定额为计价依据，按过程支付比例 70% 作为控制支付依据。当累计的工程进度款及预付款支付至对应批复的估算或概算金额的 70% 时不再支付。

说明 3：工程开工后，工程费部分预付款（合同暂定价工程费部分中符合实际开工条件子项工程费的 20%）应从工程费进度款中分期扣回。扣回的比例按下表执行：

| 累计已完工作量 与合同暂定 价中建安工 程费之比 | 扣回 建安工程 预付款比 例 | 累计扣 回建安工程 预付款比例 | 应付当期工程款 A |
|-----------------------------------|-------------------------|-----------------------|--|
| $40\% \leq a <$ | 20% | 20% | $A = b \times 80\% - \text{预付款} \times 20\% - \text{其他应扣}$ |
| $50\% \leq a <$ | 20% | 40% | $A = b \times 80\% - \text{预付款} \times 20\% - \text{其他应扣}$ |
| $60\% \leq a <$ | 30% | 70% | $A = b \times 80\% - \text{预付款} \times 30\% - \text{其他应扣}$ |
| $a \geq 70\%$ | 30% | 100% | $A = b \times 80\% - \text{预付款} \times 30\% - \text{其他应扣}$ |

注: a=累计已完(分部)工作量/合同(分部)总价中的工程费

b=经发包人同意的承包人当期合同工程量清单预算范围内实际完成工程进度款*【1-中标下浮率】

若在本工程全部完工或合同解除后工程预付款未抵扣完毕的,发包人将从应付价款及履约担保中一次性扣回全部工程预付款,不足扣除的,由承包人另行向发包人支付。

(8) 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工且由承包人完成建设工程涉及到的工程质量验收、规划验收、消防验收、室内环境验收、档案验收、人防工程验收、防雷验收、节能验收等,并取得相关验收主管部门出具的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后,通过发包人组织的工程竣工(交)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累计支付至本合同价款工程费部分【按上述说明1调整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价小于本合同工程费暂定价时,则按调整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为基数(不含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原清单减少或未实施内容,下同)】的88%。计算公式为:

应付当期工程款=本合同工程费部分暂定价(调整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价,含承建方的中标下浮率含承建方的中标下浮率)*88%*【1-中标下浮率】—累计已支付工程费款项及劳保金等。

(9) 工程竣工(质量交工)验收合格并全部移交档案资料,且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经发包人完成内审后,付至合同暂定价工程费部分(按上述说明1调整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价小于本合同工程费暂定价时,则按调整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为基数)的90%。计算公式为:

应付当期工程款=本合同工程费部分暂定价(调整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预算价,含承建方的中标下浮率含承建方的中标下浮率)*90%*【1-中标下浮率】—累计已支付工程费款项及劳保金等(含应退还的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等)。

(10) 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备案、环保验收(由于政府原因导致不能验收合格原因,可另协商约定)等相关合规手续,与地方政府工程结算终审完成且本工程业主合同双方确认后,支付至终审结算价(含承建方的中标下浮率含承建方的中标下浮率)的97%。

(11) 剩余终审结算价的3%作为功能性考核指标及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期内如有返修,发生费用应在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12) 功能性考核指标及质量保修金支付条件: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6个月,项目的功能性考核指标满足合同专用条款10.3.5的要求;②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二年期满,并符合地方政府结算终审已完成且本工程业主合同双方确认,满足以上两项条件后一个月内支付(无息)。

(13) 工程竣工验收,如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在质量保修金不予支付。

(14) 建设项目劳动保险金、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按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执行,若需由发包人代缴,则由发包人按实际交纳的数额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等额相应向承包人扣回。

(15) 承包人承诺对发包人拨付工程款项必须专款专用,严禁挪作他用。

(16) 承包人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必需无条件执行发包人及项目管理管理单位的有关规定,按发包人提供工程进度款申请资料格式及要求进行申请,且同时提供与审核确认的进度款金额相同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

承继合同未签订前,由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主)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合同,承继合同签订后,由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承继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本补充协议未做补充的按照原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条款执行,本协议在各方盖章之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二十四(24)份,每方各执四(4)份,各份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1: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2: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平杨
印书

承包人3: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张
育
民

赵
晖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4: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5: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6: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斌伟
黄英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5 月 31 日

合同签订地点: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9月16日

发出日期: 2021年9月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 | |
| 工程地点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中寨、下寨、新和经联社白石部洋坊 | |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污水日处理能力2.0万m ³ /天，新建建筑总面积4740.29平方米。 | | |
| 工程造价（万元） | 6197.77 | | |
| 结构类型 | 钢筋混凝土及框架结构 | | |
| 开工日期 | 2018年9月28日 | | |
| 施工许可证号 | 440513202005290302 | | |
| 竣工日期 | 2021年9月16日 | | |
| 监督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 | |
| 监督登记号 | 2020-13 | |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 |
| 总施工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勘察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土建）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工程检测单位 | 广东建粤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汕头市潮阳建筑工程总公司 |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 2021年9月16日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齐全有效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
| | 设备安装 |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刚 注册号: 4200125-AY007 有效期: 至 2022 年 6 月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无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 |  |  |
| | (公章) | (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  |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
| | 2021年9月16日 | 2021年9月16日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  |  | |
| (公章) | (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 |
| 陈广生 粤2441314041510(00) 2021年9月16日 | 陈才高 2021年9月16日 | |
| 勘察单位 | | |
|  |  | |
| (公章) | (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 |
| 陈广生 陈才高 2021年9月16日 | 陈才高 2021年9月16日 | |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 | |

会议签到表

| | | | | | |
|----|----------------------------|----------------|---------------|-------------|-----|
| 时间 | 2021年9月16日 | 地点 | 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会议室 | 主持人 | 雷双群 |
| 议题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会议 | | | | |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名称 | | 电话 | |
| 1 | 朱九东 | 汕头市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13502902527 | |
| 2 | 于树连扬 | 和平镇人民政府 | | 13556391444 | |
| 3 | 李刚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 | 18607546320 | | |
| 4 | 李金涛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 | 18062060115 | | |
| 5 | 江伟 | 广东基础设施 | | 13710280270 | |
| 6 | 洪节文 | 广东基础设施 | | 13924866675 | |
| 7 | 陈伟华 | 重工监理 | | 15115987411 | |
| 8 | 沈伟林 | 重工监理 | | | |
| 9 | 陈纪煌 | 重工监理 | | | |
| 10 | 浦显富 | 重工监理 | | 15050538632 | |
| 11 | 庄世忠 | 重工监理 | | 13610144101 | |
| 12 | 陈明 | 海广业 | | 1892463089 | |
| 13 | 陈明 | 产业环保 | | | |
| 14 | 林伟 | 中海卓尔 | | | |
| 15 | 林伟 | — | | | |
| 16 | 林伟 | — | | | |
| 17 | 黄伟华 | — | | | |
| 18 | 郑松林 | 潮阳区城管局 | | | |
| 19 | 林树加 | 潮阳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 13809650127 | | |
| 20 | 郑润伟 | 潮阳区住房和建设局 | | | |
| 21 | 陈伟华 | 广东基础设施 | | | |
| 22 | 陈伟 | 广东基础设施 | | 18776703942 | |
| 23 | 叶江 | — | | | |
| 24 | 沈耀杰 | 广东基础设施 | | | |
| 25 | 李亚群 | 广东广业 | | 1367050150 | |



会议签到表

| | | | | | |
|----|----------------------------|--------------------|---------------|-----|-----|
| 时间 | 2021年9月16日 | 地点 | 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会议室 | 主持人 | 雷双桥 |
| 议题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会议 | | | | |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名称 | 电话 | | |
| 1 | 陈广生 | 广东海天 | 18665721160 | | |
| 2 | 林延 | 广东海天 | 19948779144 | | |
| 3 | 钟增雄 | 广东海天 | 1826842663 | | |
| 4 | 吴桂权 | 广东捷码 | | | |
| 5 | 叶胡伟清 | 重工监理 | 15815326244 | | |
| 6 | 李海权 | 广州环保和平二厂 | 1310988206 | | |
| 7 | 林海山 | 产业环保 | 18445562166 | | |
| 8 | 陈国权 | 产业环保 | 17534671668 | | |
| 9 | 邹海波 | 产业环保 | 1878846520 | | |
| 10 | 陈才高 | 中南市政院 | | | |
| 11 | 蔡欢成 | 广东基础 | | | |
| 12 | 陈水林 | 一一一 | | | |
| 13 | 李工 | 产业环保 | 13849300672 | | |
| 14 | 陈庆德 | 汕头市潮阳区工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13402681368 | | |
| 15 | 林少伟 | 汕头市潮阳区工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13536885798 | | |
| 16 | | | | | |
| 17 | | | | | |
| 18 | | | | | |
| 19 | | | | | |
| 20 | | | | | |
| 21 | | | | | |
| 22 | | | | | |
| 23 | | () | | | |
| 24 | | | | | |
| 25 | | | | | |

会议签到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公章) :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9 月 27 日

发出日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 工程地点 | 潮阳区和平镇下厝经联社吴厝 塲洋坊、五和经联社海乾洋坊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日处理能力1.5万吨 /天 | 工程造价 (万元) | 5036.48 |
| 结构类型 | 钢筋混凝土及框架结构 | 开工日期 | 2018年 11 月 9 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440513202005290502 | 竣工日期 | 2021年 9 月 27 日 |
| 监督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 监督登记号 | 2020-14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总施工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设计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
| 监理单位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广东建粤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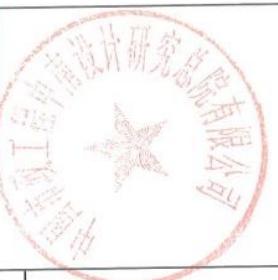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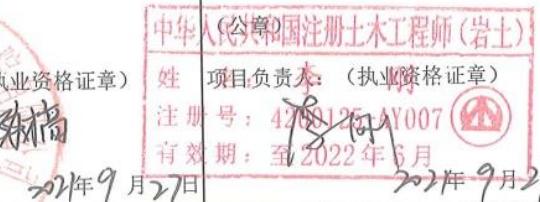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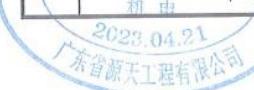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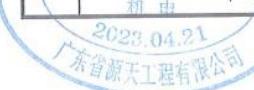
专项验收情况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 2021年 9 月 27 日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
| 施工许可证 | 齐全有效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 | 设备安装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才高 2021年9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陈才高 2021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陈才高 2021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陈广生 2021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陈广生 2021年9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陈广生 2021年9月27日  </p>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陈才高 2021年9月27日  </p> | |

会议签到表

| 时间 | 2021.9.27 | 地点 | 和平三厂综合楼会议室 | 主持人 | 雷双桥 |
|----|---------------------------|--------------------|------------|-------------|-----|
| 议题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会 | | | | |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名称 | | 电话 | |
| 1 | 程浩然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1355421080 | |
| 2 | 翁晓芸 | 中南市政院 | | | |
| 3 | 林晓峰 | 深汕煤 | | 18914630889 | |
| 4 | 唐世忠 | 广东源工建设监理公司 | | 13610144161 | |
| 5 | 陈明 | 产业环保 | | | |
| 6 | 邱瑞婷 | 广业环保 | | | |
| 7 | 方立伟 | 汕头市潮阳区产业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 | 13422681368 | |
| 8 | 汪大海 | | | | |
| 9 | 庄烟楷 | | | | |
| 10 | 林妙红 | | | | |
| 11 | 沈晓祥 | 产业环保 | | | |
| 12 | 谢吉兴 | 产业环保 | | 18664533836 | |
| 13 | 庄国松 | 和平镇人民政府 | | 13556391400 | |
| 14 | 林晓东 | 区城管局 | | | |
| 15 | 林立业 | | | | |
| 16 | 郭松林 | 汕头市潮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18929695345 | |
| 17 | 林柳青 | 潮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13809650127 | |
| 18 | 董晓东 | 潮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 |
| 19 | 肖晓华 | 区城管中心 | | | |
| 20 | | | | | |
| 21 | | | | | |
| 22 | 翁晓雄 | 广东源文 | | | |
| 23 | 陈少华 | | | | |
| 24 | 施延 | | | 19928579184 | |
| 25 | | | | | |



会议签到表

| | | | | | |
|----|---------------------------|------|------------|-----|-----|
| 时间 | 2021.9.27 | 地点 | 和平三T综应楼会议室 | 主持人 | 雷双桥 |
| 议题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会 | | | | |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名称 | | 电话 | |
| 1 | 林伟 | 广东基础 | | | |
| 2 | 林振升 | | | | |
| 3 | 林伟林 | 广东基础 | | | |
| 4 | 叶志远 | 广东基础 | | | |
| 5 | 陈海强 | | | | |
| 6 | 何伟强 | 广东源远 | | | |
| 7 | 吴少华 | 广东基础 | | | |
| 8 | 何志华 | | | | |
| 9 | 何志明 | 广东基础 | | | |
| 10 | 陈伟华 | 广东重工 | | | |
| 11 | 蒋明 | 广东重工 | | | |
| 12 | 庄亚海 | 广东基础 | | | |
| 13 | 叶振清 | 广东重工 | | | |
| 14 | 张荣清 | 广东源远 | | | |
| 15 | | | | | |
| 16 | | | | | |
| 17 | | | | | |
| 18 | | | | | |
| 19 | | | | | |
| 20 | | | | | |
| 21 | | | | | |
| 22 | | | | | |
| 23 | | | | | |
| 24 | | | | | |
| 25 | | | | | |

2021.9.27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污水收集管网二期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5月18日

发出日期: 2023年5月1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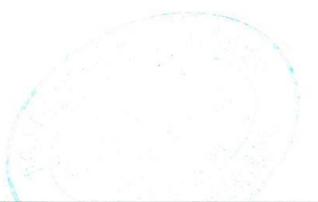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污水收集管网二期建设工程 | |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管道总长142.82公里(140.36公里污水管+2.46公里尾水管)，管径DN200~DN1000.其中：钢筋混凝土管DN1000顶管施工21.40km,明挖DN200~DN600管施工121.42km,100m3/d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2座，改造6座现有排污泵站，新建一座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 | 工程地点 |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 |
| 结构类型 | 钢筋混凝土 | 开工日期 | 2018年10月11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440513202006080102 | 竣工日期 | 2023年5月18日 |
| 监督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 监督登记号 | 2020-15 |
| 建设单位 |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 总施工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设计单位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
| 监理单位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广东建粤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 |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2021年4月23日 | 总编第050 | 同意验收 |
| | 年月日 | | |
| | 年月日 |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年月日 | | |
| | 年月日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齐全有效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合格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 |
| | 设备安装 |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庞博</p> <p>注册号: 44010238</p> <p>有效期: 2024.05.04</p> <p>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 月 日</p> |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李刚</p> <p>中华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注册号: 4200125-AY007</p> <p>有效期: 至2025年6月</p> <p>年 月 日</p> |
| | <p>分包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陈广生</p> <p>二级建造师注册证号: 粤2441314041510(00)</p> <p>机电</p> <p>2023.04.2年 月 日</p> |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陈才高</p> <p>中华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p> <p>注册号: 4200125-CS002</p> <p>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p> <p>年 月 日</p> |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李刚</p> <p>中华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注册号: 4200125-AY007</p> <p>有效期: 至2025年6月</p> <p>年 月 日</p> |
|    | | | |

(2) 高新区(江海区)污水管网工程(二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高新区(江海区)污水管网工程(二期)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

| | | | |
|----------|------------------|--------------|--------------------|
| 项目编号 | 4407042306210001 | 省级项目编号 | 4407042306160001 |
| 建设单位 | 江门市高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704754532062E |
| 项目分类 | 市政工程 | 建设性质 | 新建 |
| 总面积(平方米) | -- | 总投资(万元) | 47445.75 |
| 立项级别 | 区县级 | 立项文号 | 江海发改(2020)152 |

项目地址:各街道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 数据等级 ? | 中标单位 | 招标类型 | 招标方式 | 中标日期 | 中标金额(万元)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 详情 |
|--------|---------------|------|------|------------|----------|-------------------------|-------------------------|--------------------|
| C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施工 | 公开招标 | 2021-06-30 | 32949.26 | 4407042306210001-BD-004 | 4407042306160001-BD-003 | 查看 |
| C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施工 | 公开招标 | 2021-06-30 | 32949.26 | 4407042306210001-BD-003 | 4407042306160001-BD-002 | 查看 |
| C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施工 | 公开招标 | 2021-06-30 | 32949.26 | 4407042306210001-BD-002 | 4407042306160001-BD-004 | 查看 |
| C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施工 | 公开招标 | 2021-06-30 | 32949.26 | 4407042306210001-BD-001 | 4407042306160001-BD-001 | 查看 |

监管
招投标信息详情
动态

数据 > 项目
区(江海)
手机

编号
工程名称
省-江门市-

单位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分类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面积(平方米)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建设规模
项目全称为：高新区(江海区)污水管网工程(二期)项目第三批污水管网-礼睦路(中江高速~江珠高速)、科苑东路(工业园区段)、金溪工业区、南山路(新港路~高新区综合污水厂)、云沁路东段、信义路(云沁路~连海路)、乐民街(银帆路~礼乐路)、新民二路(乐民街~礼乐路)、云沁路(东宁路~南山路)、新丰村乐业二街。污水管总长11607米。

级别
面积(平方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江门市新会区冈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1440705714773806K

中标单位名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负责人
方创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0102*****39
记录登记时间
2025-01-21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C

关闭
编号

-BD-003
-BD-002
-BD-004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G422 | 2 | 12 | |

2021-12

中标通知书

江海建招中字(2021)第013号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1年06月22日所递交的高新区(江海区)污水管网工程(二期)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下浮率：13.50%。

工 期：不多于900个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曹福军(姓名)，证号：粤144202101077。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须在2021年7月30日17时30分前到江门市高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招标人办理签订施工承包合同的手续，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0.3款规定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15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6月30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6月30日

确认单位：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6月30日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HF-34 | 10 | 92 | |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江门市高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高新区(江海区)污水管网工程(二期)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高新区(江海区)污水管网工程(二期)。

2.工程地点: 高新区(江海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江海发改【2020】152号。

4.资金来源: 区级财政统筹解决。

5.工程内容: 金溪片区、中江高速路东南侧工业区、礼东片区、礼乐街道及会港大道沿线区,新建污水管管径为D400~D1800mm,污水管网总长约38.36KM。

6.工程承包范围: 金溪片区、中江高速路东南侧工业区、礼东片区、礼乐街道及会港大道沿线区等的污水管网工程及相关修复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18日,具体施工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不多于900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与中标通知书一致)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叁亿贰仟玖佰肆拾玖万贰仟伍佰玖拾玖元伍角整(¥ 329492599.50元);

按中标下浮率为: 13.5% (即:工程投标总价按投标报价下浮折算为:(人民币)大写: 叁亿贰仟玖佰肆拾玖万贰仟伍佰玖拾玖元伍角整元(小写) ¥329492599.50元),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注:合同价款采用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格的方式,承包人的各项综合单价=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工程预算中的各项综合单价×(1-投标报价下浮率)。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曹福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 招标文件;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图纸;

(9) 可行性研究报告;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江门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9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江门市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70475452062E
地 址：江门市金瓯路288号

邮政编码：529000

法定代表人：姚颖森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0-3255862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门高新科技支行

账 号：44001670217052500037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0001903320487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99 号
天涯楼 19-20 层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36322461

传 真：020-36322461

电子信箱：gdjclq2@163.com

开户银行：

账 号：

(3)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项目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 | | | |
|----------|------------------|--------------|------------------|
| 项目编号 | 4406062012310027 | 省级项目编号 | 4406062012310204 |
| 建设单位 |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75208291-8 |
| 项目分类 | 市政工程 | 建设性质 | 新建 |
| 总面积(平方米) | 49969 | 总投资(万元) | 19500 |
| 立项级别 | 区县级 | 立项文号 | 顺发改资(2020)52号 |

项目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中心片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A 中标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0-10-10 中标金额(万元) 14246.3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6062012310027-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6062012310204-BD-001 查看详情

招投标信息详情

| | | | |
|----------|--|-----------|-------------------------|
| 项目名称 |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 | |
| 工程名称 |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 | |
| 项目编号 | 4406062012310027-BD-001 |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 4406062012310204-BD-001 |
| 建设单位 | | | |
| 项目分类 | 施工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中标日期 | 2020-10-10 | 中标金额(万元) | 14246.3 |
| 建设规模 | 管网长度约25.095公里,拟在沙富村、西溪世埠居委等村居内道路铺设。 | | |
| 面积(平方米) | 49969 | | |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 广东建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00072922106X6 |
| 中标单位名称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0001903320487 |
| 项目负责人 | 刘斌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 身份证号码 | 510721*****19 | 记录登记时间 | 2025-01-19 |
| 数据来源 | 业务办理 | 数据等级 | A |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手机查看

动态核查

查看详情

关闭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6421 | 2 | 40 | |

2020-160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佛建中[2020]GC2020(SD)WZ0126

| | | | |
|--------------------|--|-----|---|
| 工程名称 |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 | |
| 招标(建设)单位 |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 | |
| 招标代理机构 | 广东建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工程规模 | 招标控制价为 144295325.91 元。 | | |
| 中标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项目负责人 | 刘斌 | 证书号 |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215151824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 B (2020) 9000146； 中级职称：KY100601100924 |
| 承包方式 |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 | | |
| 中标内容： | 本工程设计实施管网总长约 25.095km，管径 DN300~DN1200。明挖污水管采用机制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及 HDPE 增强中空壁缠绕管、顶管采用 III 级钢筋混凝土 F 管、下穿河道的过河管采用 Q235B 焊接钢管。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 | | |
| 中标价 | 142462778.42 元 | | |
| 质量目标及承诺 |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承诺达到 合格或以上验收质量等级标准，若未能达到该标准，则不予以工程验收，并应对存在的质量缺陷问题及时进行修整。 | | |
| 工期目标及承诺 | 365 日历天，关键节点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污水管道敷设 15 公里。 | | |
| 其它说明： |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 | | |
| 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  招标(建设)单位 (盖章) | | |

2020 年 10 月 10 日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123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 H 133 | 19 | 123 |

合同编号: 龙工管合同 2020(178) 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

发包人: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顺发改资（2020）52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工程设计实施管网总长约 25.095km，管径 DN300～DN1200。明挖污水管采用机制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及 HDPE 增强中空壁缠绕管、顶管采用 III 级钢筋混凝土 F 管、下穿河道的过河管采用 Q235B 焊接钢管。其中：（1）龙江镇中心片区北部：污水管管径 DN300～DN600，污水管长约 10391 米、检查井 407 座、小型顶管工作井 3 座、小型顶管接收井 3 座、截污井 1 座、倒虹井 8 座，DN300 雨水管 32 米；施工需要破除与修复路面、人行道、绿化面积约 40016 平方米。（2）龙江镇中心片区中部：污水管管径 DN400～DN800，污水管长约 7652 米、检查井 223 座、小型顶管工作井 2 座、小型顶管接收井 2 座、倒虹井 6 座、截污井 5 座；施工需要破除与修复路面、人行道、绿化面积约 18288 平方米。（3）龙江镇中心片区南部：污水管管径 DN300～DN1200，污水管长约 7502 米、检查井 165 座、小型顶管工作井 12 座、小型顶管接收井 4 座、顶管段检查井 30 座、顶管工作井 15 座、顶管接收井 16 座，施工需要破除与修复路面、人行道、绿化面积约 15619 平方米。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图纸。

6. 工程承包范围：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提供的相关资料。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日历天（以开工令发出之日起至全部工程完工之日止），关键节点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污水管道敷设 15 公里。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验收质量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贰佰肆拾陆万贰仟柒佰柒拾捌元肆角贰分(¥142462778.42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伍万零贰佰贰拾壹元叁角伍分(¥9350221.3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以综合单价承包，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安全与文明施工、包工程保险、包全过程所需要的检测及其费用、包竣工验收、包风险因素等，承包人应按照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合同和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施工。

五、承包人所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包括以下人员。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刘斌(粤142151518244)。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号 |
| 项目负责人 | 刘斌 | 中级 |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 一级 | 粤142151518244 | 市政公用工程 | 510721197210039619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蔡敬义 | 高级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1000101013704号 | 市政路桥施工 | 440520196811026311 |
| 安全负责人 | 彭勇波 | 高级 | ①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 C级/高级 | ①粤建安C(2004)0000841 | 建筑施工 | 440106197310 |

| | | | | | | | |
|-------------|-----|----|-----------------------|----|--|------------------|----------------------------|
| | | | ②安全工程师 执业证 ③职称证 | | ②44070035034 ③粤高职证字第 0800101096788号 | | 021614 |
| 造价 负责人 | 苏培奇 | 高级 | ①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 ②职称证 | 高级 | ①建[造] 01440000577 ②粤高职证字第 0300101032198号 | 建筑施 工 | 310110 197009 063618 |
| 给水排水 负责人 | 曾源新 | 高级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002571号 | 建筑给 水排水 施工 | 441481 198409 102053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本合同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附件 1：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设立、存储、使用协议书

附件 2：资金账户监管协议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安全生产目标管理保证书

附件 5：廉洁从业承诺书

附件 6：承包人违约金一览表

附件 7：工程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处罚项目一览表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
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签字) 程文亮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606MB2D43671X
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签字) 陈开东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1903320487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99 号

天涯楼 19-20 层

邮政编码: 510010

法定代表人: 方创熙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0-81367050

传 真: 020-81367051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流花支行

账 号: 44001453102050286103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 | |
| 工程地点 |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 | |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p>本工程包括路面修复、给排水管道工程等内容。本工程实施管网总长约25.028km；沥青路面修复4423.2m²，混凝土路面修复63203.8m²；沉井70座，圆形检查井835座，顶管段圆形检查井32座；III级钢筋混凝土污水管(顶管)DN500共1333m, DN600共136.5m, DN800共1226m, DN1200共1887m; Q235B焊接钢管污水管(顶管)D630*9共277m, D820*12共74m; III级钢筋混凝土污水管(明挖)DN1200共12m, DN1500共12m; PVC-U雨水管(明挖)DN200共24.5m, DN300共38m, DN400共3.5m; HDPE增强中空壁缠绕污水管(明挖)DN300共865.5m, DN400共5951m, DN500共12695m, DN600共627.5m, 拍门23座。</p> | | |
| 工程造价（万元） | 14246.2778万元 | | |
| 结构类型 | 排水管道及路面修复工程 | | |
| 开工日期 | 2020年12月02日 | | |
| 施工许可证号 | 440606202012310502 | | |
| 竣工日期 | 2021年12月01日 | | |
| 监督单位 |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 | |
| 监督登记号 | 2020113008008 | | |
| 建设单位 |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 | |
| 总施工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勘察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土建)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安装)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p>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工程检测单位</p> | | |
| 广东成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 | |
| 广东广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 文件编号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 2021年 12 月 1 日 | | 市政竣通-10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2020年 12 月 31 日 | | 440606202012310502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2020年 08 月 07 日 | | 2020-SD151 |
| 工程竣工报告 | 2021年 12 月 1 日 | | 市政施管-4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2021年 12 月 1 日 | | 市政验-18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2021年 12 月 1 日 | | 市政竣通-6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2021年 12 月 1 日 | | 市政竣通-7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2021年 12 月 1 日 | | 市政竣通-8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设计、规范要求 | |
| | 安装 |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设计、规范要求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无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 心 (公章) |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 程文文 2021年12月1日 | 总监理工程师: 陈伟 2021年12月1日 | 项目负责人: 刘文文 2021年12月1日 |
| | 分包单位 |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勘察单位 |
| (公章) |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 |
| 年 月 日 | 2021年12月1日 | 2021年12月1日 | |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 | | 工程地址 | 顺德区龙江镇中心片区 | |
| 建设单位 |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 | | 开工日期 | 2020年12月2日 | |
| 施工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面积 | / | 竣工日期 | 2021年12月1日 | |
| 监理单位 |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工程类型 | 排水管道及路面修复工程 | 合同工期 | 365日历天 | |
| 设计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合同造价 | 14246.2778万元 | 实际工期 | 365日历天 | |
| 勘察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 |
| 工程项目 | | 工程完成情况 | | | | |
| 龙江镇中心片区污水管道工程 | | 已按施工图纸、招标内容和工程设计变更要求全部完成：龙江镇中心片区北部、龙江镇中心片区中部、龙江镇中心片区南部沟槽开挖与支护、管道安装与回填、井室，顶管、路面破除与恢复、绿化破除与修复、人行道破除与修复、堤岸修复等内容。 | | | | |
| 施工单位 | 监理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建设单位 | | |
|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 | |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
| 2021年12月1日 | 2021年12月1日 | 2021年12月1日 | 2021年12月1日 | 2021年12月1日 | | |
| 单位名称 | | 参加人员签名 | | | | |
| 2022.10.23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工程管理中心 | | | | | | |
| 参加验收单位及人员 (签名) |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设计) | | | | | |
| |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勘察) | | | | | |
|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4)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广东省

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入口 全国共享互认CA入口

首页 交易公开 市场主体 好差评 专家服务 政策法规 信用信息

首页 > 交易公开 > 详情

招标公告及资格预审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标结果 合同订立及履约

关联公告 5 关联公告 9 关联公告 3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中标结果公示

2023-11-30 12:00:00 来源: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工程建设 - 结果公示 订阅

公告信息

|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 |
| 标段（包）名称 |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 |
| 价款形式代码 | 其他形式 |
| 中标金额 | 0.000000 |
| 其他形式报价结果 | 98289971.550000 |
| 公告性质 | 正常公告 |

公告内容

| | | | |
|---------|----------------------------------|-------|---------------|
| 投资项目代码 | 2017-440882-77-01-818825 | | |
| 投资项目名称 |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 | | |
| 标段（包）名称 |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 | | |
| 公示名称 |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中标结果公示 | | |
| 招标人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 招标代理 | 广东省吉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中标人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中标价 | 98289971.550000 | | |
| 工期 | 180 | 项目负责人 | 付晶晶 |
| 中标日期 | 2023年11月30日 14:57:04 | | |

二维码：

中标通知书

湛公资交（建设）（2023）第 0011-01 号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 年度）标段一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人民币（大写）玖仟捌佰贰拾捌万玖仟玖佰柒拾壹元伍角伍分
(¥9,828.997155 万元)。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399.198651

项目负责人姓名：付晶晶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HANJIANG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759-3585857

ADD: 湛江市赤坎区天润中心 5-8 楼

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标段一）

发包人（甲方）：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

2. 工程地点：雷州市松竹镇、杨家镇、客路镇、雷高镇、纪家镇、企水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雷发改[2017]129号。

4. 资金来源：市财政通过安排专项债和涉农资金等途径统筹解决。

5. 工程内容：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雷州市松竹镇、杨家镇、客路镇、雷高镇、纪家镇、企水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内容包括：因地制宜建设各自然村内排污主管、支管、入户管以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终端。（具体建设规模和内容详见本项目设计施工图及工程预算）。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本合同、施工图纸和有关资料所包括雷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023年度）标段一全部工程内容，以及工程量清单中没有列出的，但为本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等所必要的附加工程和供应。

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量，不能视为承包人为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所完成的实际或正确的工程量，承包人完成本合同工程可能需要完成与工程量清单不同的工程量。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个日历天。

拟从2023年12月15日开始施工，至2024年06月11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日期以单项工程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或以上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玖仟捌佰贰拾捌万玖仟玖佰柒拾壹元伍角伍分
(¥98,289,971.55 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玖万壹仟玖佰捌拾陆元伍角壹分(¥3,991,986.5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捌万肆仟壹佰陆拾伍元玖角整(¥3,284,165.9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付晶晶。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本项目工程资金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及涉农资金,只有待本项目工程资金到位后,承包人才能根据工程进度申请划拨工程款。如上级拨款未到位时,承包人不能要求发包人拨款,但发包人有责任向上级部门申请工程款。

5. 本项目实际工程款最终以雷州市投资评估中心审核的结算价格为准。工程结算后,剩余工程款的支付全由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如当前债券资金不足时,需等待此项目下批专项债券资金到位后,业主单位才能支付工程剩余款项。

八、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避免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承包人对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总责,并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九、合法性要求

双方确认本项目全过程必须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操作,本合同的有关内容如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法律、相关规定为准并执行。

十、其他要求

本项目进行过程中,如发生投资主体变更情况。承包人必须承认主体变更事实

并配合变更后的主体方进行本项目余下工作，须重新签订合同，原合同条款权利和义务不变。发包人与变更后的投资主体承担连带责任。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12月12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雷州市签订。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下页为签署页)

(本页为签署页)

发包人: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40882007115361D

地址: 广东省雷州市新城大道 124 号

邮政编码: 524200

法定代表人: 林颂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9-881241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广东雷州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营业部

账 号: 80020000002424010

承包人: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1903320437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99 号天涯楼

19-20 层

邮政编码: 510620

法定代表人: 方创熙

委托代理人: 彭小平

电 话: 020-82314761

传 真: 020-38861367

电子信箱: gdjc@gdjc.net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广州天文苑支行

账 号: 44057401040008882

(5) 从化区太平镇沙溪大道污水管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从化区太平镇沙溪大道污水管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

| | | | |
|----------|------------------|--------------|------------------|
| 项目编号 | 4401842211230001 | 省级项目编号 | 4401842211170001 |
| 建设单位 | 广州市从化区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MA5D0TDN-8 |
| 项目分类 | 市政工程 | 建设性质 | 新建 |
| 总面积(平方米) | -- | 总投资(万元) | 7742.41 |
| 立项级别 | 区县级 | 立项文号 | 穗从发改投批〔2022〕52号 |

项目地址: 从化区太平镇沙溪大道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 | | | | | | |
|--------|------------------------|----------|---------|------------|-------------------------|----|
| 数据等级 ?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 合同金额(万元) | 面积(平方米) | 发证日期 | 施工许可编号 | 详情 |
| C 2 | 44018420221117010 2 | 5933.03 | -- | 2022-11-17 | 4401842211230001-SX-001 | 查看 |

施工许可详情

| | | | |
|-------------|-------------------------|-------------|--------------------|
| 项目名称 | 从化区太平镇沙溪大道污水管工程 | | |
| 工程名称 | 从化区太平镇沙溪大道污水管工程 | | |
| 施工许可证编号 | 4401842211230001-SX-001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 440184202211170102 |
| 项目代码 | -- | 项目编号 | 4401842211230001 |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 |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 |
| 合同工期(天) | 365 | 数据等级 | C |
| 项目经理 | 师宾 | 所属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总监理工程师 | 祁朋飞 | 所属单位 |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 合同金额(万元) | 5933.03 | 面积(平方米) | -- |

44018420221117010

关闭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64 | 23 | 68 | |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4424]号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从化区太平镇沙漠大道污水管工程【JG2022-14502】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伍仟玖佰叁拾叁万零叁佰肆拾叁元壹角叁分(¥5,933.034333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师宾



日期: 2022-08-30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0000 Fax: 020-28860005
ADD: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333号 510630
WWW: GZGQZT.CN



| | | | |
|-----|-----|-----|-----|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H1 | 35 | 113 |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CHPSGS-SGHT-2022-10

从化区太平镇沙溪大道污水管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从化区太平镇沙溪大道污水管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

发包人：广州市从化区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广州市从化区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从化区太平镇沙溪大道污水管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从发改投批[2022]52号

(4)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100%

(5) 工程内容：主要工作内容是沙溪大道新建 d500~d600 污水管约 7.64 公里，其中：
d500-600 顶管专用III级钢筋混凝土管 5.47 公里，DN500-DN600 球墨铸铁管 2.11 公里，DN500-DN600 钢管 0.06 公里；新建 DN400 球墨铸铁管 0.61 公里（预埋支管）。具体内容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清单。本工程总投资 6003.880207 万元。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劳保、包验收、包保修；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包括本项目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措施、交通疏解、土建、设备安装施工、外水外电配套建设施工、调试、完工验收、结算、保修、竣工验收等。

2、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 2 条所列的专用合同条款和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3、本合同按法律效力依次包括下列文件：

(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报价书；

(4) 招标文件；

(5) 图纸；

(6)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7)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

诺的一切文件。法律效力以次序优先者为高。

4、承包方式

(1) 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用包干；

(2)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包括工程规模及工程量增减）、内容进行调整，承包人需按调整后的承包范围及内容结算合同价款，承包人不得因承包范围及内容发生变化而向发包人提出任何形式的赔偿要求。

5、工程合同价（含税金）暂定为：¥ 59330343.33 元（大写：人民币伍仟玖佰叁拾叁万零叁佰肆拾叁元叁角叁分），最终以结算价为准。

上述合同价已包括了除不可抗拒的重大自然灾害、战争或建设规模、技术标准变更外的一切风险。该合同金额包括承包人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要支付、税金及利润，并考虑了合同期内可能发生的应承担的各种风险。

6、本工程的计划工期为：365 个日历天

(1)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

(2) 由于发包人交地等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则承包人有权申请顺延工期，但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

(3) 施工过程中，由于承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完成工程，按招标文件的专用合同条款 20.3 执行。

7、承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承包人必须按合同 52 款要求及时完成单位工程验收，按合同 35 款完成工程结算。

8、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相应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9、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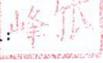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壹份。其余副本由发包人分送有关单位。

(以下无内容)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广州市从化区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景园北路 9 号 104、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99 号天涯楼

105 铺

19-20 层

邮政编码: 510990

邮政编码: 510620

电话: 020-37923016

电话: 020-36322461

传真:

传真: 020-36322461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从化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
支行

银行帐号: 800266908802688

银行帐号: 643157760210

2011 年 8 月 30 日

(6)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广东省-湛江市-徐闻县

项目编号: 4408252211100001

建设单位: 徐闻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总面积(平方米): 141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省级项目编号: 4408252211090001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D0947-3

建设性质: 新建

总投资(万元): 20993

立项文号: 2020-440825-78-01-009622

项目地址: 湛江市徐闻县徐城街道湛江市徐闻县徐城街道县城区

广东省-湛江市-徐闻县

项目地址: 湛江市徐闻县徐城街道湛江市徐闻县徐城街道县城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C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82520221109010

合同金额(万元): 19128.55

面积(平方米): 123330

发证日期: 2022-11-09

施工许可编号: 440825221100001-SX-001

查看详情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工程名称: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82522110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825202211090102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825221110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8252211090001-BG-001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4408252211100001-TX-001

合同工期(天): 600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郭丽君

所属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文藻

所属单位: 四川省名扬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9128.55

面积(平方米): 123330

关闭

| | | | |
|-----|------|-----|----|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6422 | 2 | 15 |

2021-15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3626]号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壹亿玖仟壹佰贰拾捌万伍仟伍佰元(¥19128.55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郭丽君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1年7月1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1年7月19日

宁谢
印安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 H134 | 10 | 98 |

正本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发包人：徐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8月8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徐闻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徐闻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 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投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就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 EPC 总承包工程设计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 EPC 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徐闻县城区范围内路巷及城区四大出口（东、南、西、北）延伸道路范围。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徐发改工交能源【2020】45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以及公厕改造等。其中拟改造混凝土路面 71893 平方米（含城市主干道、次干道及支道）；新建管径 DN300~DN1000 的污水管网合计约 25536 米，DN100~DN200 污水管网合计约 45000 米；检查井 903 座，接户小方井 2025 座；新建 6~8 米高杆路灯 6063 盏，12 米高杆路灯 364 盏，15 米高杆路灯 5 盏，25 米高杆路灯 2 盏；改造沿线范围公厕 4 座，新建沿线移动公厕 3 座等。

6. 工程承包范围：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相关专项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①本工程主要设计任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以及公厕改造等以及相关的一切配套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包施工图审查通过、包设计文件评审，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过程设计控制及设计跟踪、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服务、后期采购咨询服务、专业设计配合服务以及配合审核竣工图及质量缺陷处理等后续服务，以及满足发包人对该项目一切使用要求的设计。

②施工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项目全过程施工实施，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绿色施工、包工期、包工程及材料检测、直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完成结算和保修期工程保修及缺陷责任期的修复等工作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工程。

③本项目无甲供材料，所有材料均由承包人采购并承担费用，项目材料均需符合行业及国家标准，发包人有监管的权利。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60 天。其中设计工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计工作（含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工期 600 日历天，施工工期以监理单位下发的开工令的开工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设计、施工均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1. 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191285500.00 元（大写）（壹亿玖仟壹佰贰拾捌万伍仟伍佰元整）；

其中：

- (1) 工程建安费：175095300.00 元，大写：壹亿柒仟伍佰零玖万伍仟叁佰元整；
- (2) 设计费：4011800.00 元，大写：肆佰零壹万壹仟捌佰元整；
- (3) 预备费：9996400.00 元，大写：玖佰玖拾玖万陆仟肆佰元整；
- (4) 其他费用：2182000.00 元，大写：贰佰壹拾捌万贰仟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郭丽君；设计负责人：单利刚；施工负责人：郭丽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招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如有）；
- (7) 承包人建议书（如有）；
- (8) 价格清单；
- (9) 图纸、概算；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项目全过程设计与施工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壹拾份，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1 年 8 月 16 日

电话：0759-4878587

传真：

电子信箱：gy4878587@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徐闻县支行

账号：944006010001641085

邮政编码：524100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99 号天源楼 19-20 层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1 年 8 月 16 日

电话：020-38862317

传真：020-38861367

电子信箱：gdjc@gdjc.net

开户银行：广东南粤银行开发区支行

账号：410001230900002448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

第二篇 工程概算与设备材料表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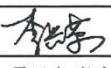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

设计单位名称: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资质证书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业务范围: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和管理服务
设计资质证书编号: A144005973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14 年 01 月 20 日

主管领导: 陈尚智
项目负责人: 李兴荣
副项目负责人: 李亦舒
经营主管: 徐雪松



文件编号: 21S089-CS-SZP-ZJ-0001

| 版号 | 日期 | 出版状态 | 副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 0 | 2021.5 | 报批版 |  |  |

第1章 概算编制说明

1.1 工程概况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位于湛江市徐闻县县城内，项目建设主要目标是完善路面、污水管网、路灯以及沿线卫生设施，解决满足徐闻县城区居民生活需求，方便居民群众交通出行，提升徐闻县的城区形象，改善该旧城区的基础设施落后状况。

项目范围主要包括县城区范围内路巷及城区四大出口（东、南、西、北）延伸道路。

建设内容包括改造混凝土路面 71893 平方米；新建管径 DN300~DN1000 污水管网合计约 25536 米，DN100~DN200 污水管网合计约 45000 米，检查井 903 座，接户小方井 1125 座；新建 6~8 米高杆路灯 6063 盏，12 米高杆路灯 364 盏；15 米高杆路灯 5 盏；25 米高杆路灯 2 盏；改造沿线范围公厕 4 座，新建沿线移动公厕 3 座。

本次概算主要编制内容包括：路面拆除及恢复，土方开挖、回填及弃置，管道敷设，路灯安装、沿线范围公厕改扩建等。

1.2 项目总概算

项目总概算 20991.4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7621.62 万元。

1.3 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 (3)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粤建市[2019]6号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

依据》的通知;

《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

(4) 广东省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办法 (2014)

(5) 发改价格[2007]670 号《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

(6) 财建[2016]504 号《基本建设成本管理规定》

(7) 计价格[1999]1283 号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

(8) 计价格[2002]10 号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

(9) 计价格[2002]1980 号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10) 粤价函[2011]742 号《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发改价格函[2014]2709 号)

(11)《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建设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12) 人工调整系数为 0.94 (惠市住建函[2019]176 号)

(13) 税金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 (粤建标函[2019]819 号文)

(14)《湛江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中徐闻县 2021 年 3 月、湛江市 2021 年 4 月及 2021 年第一季度材料价及市场询价

(15) 项目相关的设计文件及图纸

1.4 其他说明

- (1) 土方工程的余方弃置按 5km 计列，道路拆除工程石渣按 5km 计列，后期根据实际运距调整。
- (2) 考虑近期物价涨幅较大，基本预备费按 5%计列。

第2章 总概算表

工程名称：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序号 | 工程或费用名称 | ① 算 价 值 (万元) | | | 技术经济指标 | | | 占总投资 比重(%) | 备注 |
|----|------------------|--------------|---------|----------|--------|----|---------|---------------|--|
| | | 工程费用 | 其他费用 | 合 计 | 单位 | 数量 | 单位价值(元) | | |
| I |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 17621.62 | | 17621.62 | | | | 83.94% | |
| 1 | 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道路工程 | 2354.46 | | 2354.46 | | | | | 详见概算表格 |
| 2 | 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排水工程 | 5134.50 | | 5134.50 | | | | | |
| 3 | 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照明工程 | 10011.25 | | 10011.25 | | | | | |
| 4 | 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公厕改造 | 121.41 | | 121.41 | | | | | |
| II | 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 2371.21 | 2371.21 | | | | 11.30% | |
| 1 | 建设单位管理费 | | 185.73 | 185.73 | | | | | 按财建[2016]504号 |
| 2 | 基础设施配套费 | | 704.86 | 704.86 | | | | | 按工程费用*4.0% |
| 3 | 工程勘察费 | | 164.77 | 164.77 | | | | | 已实施、按可研费用 |
| 4 | 工程设计费 | | 454.04 | 454.04 | | | | | 按计价格[2002]10号文，结合发改价格〔2015〕299号实行市场调节价 |
| 5 | 工程招标代理费 | | 34.36 | 34.36 | | | | | 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收费标准计取 |
| 6 | 竣工图编制费 | | 36.32 | 36.32 | | | | | 按工程设计费*8% |
| 7 | 施工图审查费 | | 40.22 | 40.22 | | | | | 按勘察、设计费之和的6.5%估算 |

工程名称：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序号 | 工程或费用名称 | 概 算 价 值 (万元) | | | 技术经济指标 | | | 占总投资 比重(%) | 备注 |
|-----------------|-------------|--------------|---------|----------|--------|----|---------|---------------|--|
| | | 工程费用 | 其他费用 | 合 计 | 单位 | 数量 | 单位价值(元) | | |
| 8 |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 | | 34.29 | 34.29 | | | | | 按计价格[1999]1283 号文, 结合发改价格(2015)299 号实行市场调节价 |
| 9 | 环境影响评价费 | | 18.50 | 18.50 | | | | | 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 结合发改价格(2015)299 号实行市场调节价 |
| 10 | 工程造价咨询费 | | 139.95 | 139.95 | | | | | 粤价函[2011]742 号 |
| 11 | 工程监理费 | | 281.46 | 281.46 | | | | | 参照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 结合发改价格[2015]299 号实行市场调节价 |
| 12 | 工程保险费 | | 52.86 | 52.86 | | | | | 按工程费用*0.3% |
| 13 |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 | 88.11 | 88.11 | | | | | 按工程费用*0.5% |
| 14 | 水土保持咨询费 | | 30.01 | 30.01 | | | | | 保监[2005]22 号, 实行市场调节价 |
| 15 | 检验试验费 | | 105.73 | 105.73 | | | | | 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检测收费标准按安装工程费用×0.6%计算 |
| III 预备费用 | | | 999.64 | 999.64 | | | | 4.76% | |
| 1 | 基本预备费 | | 999.64 | 999.64 | | | | | (I + II) 按 5%计算 |
| IV 概算总金额 | | 17621.62 | 3370.85 | 20992.47 | | | | 100.00% | |
| | | | | | | | | | |

第3章 工程部分概算附表

建设项目概算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单项工程名称 | 金额(元) | 其中：(元) | | |
|-------|--------------------------------|--------------|------------|------------|----|
| | | | 暂估价 | 安全文明施工费 | 规费 |
| 1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道路工程 | 23544578.01 | | 948946.83 | |
| 1. 1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道路工程(路面拆除修复) | 23544578.01 | | 948946.83 | |
| 2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排水工程 | 51345018.44 | 1000000.00 | 1101689.93 | |
| 2. 1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排水工程(管道架空工程) | 516053.25 | | 10715.95 | |
| 2. 2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排水工程(地下污水管道) | 50828965.19 | 1000000.00 | 1090973.98 | |
| 3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照明工程 | 100112501.14 | | 5133476.46 | |
| 3. 1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照明工程(路面破除修复) | 30912425.33 | | 1380338.18 | |
| 3. 2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照明工程(电气) | 69200075.81 | | 3753138.28 | |
| 4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公厕改造 | 1214133.13 | | 55954.01 | |
| 4. 1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贵生公园公厕(建筑工程) | 221026.03 | | 9666.04 | |
| 4. 2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贵生公园公厕(安装工程) | 46381.17 | | 3140.79 | |
| 4. 3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徳新二路公厕(建筑工程) | 310989.25 | | 19503.66 | |
| 4. 4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徳新二路公厕(安装工程) | 41428.44 | | 2707.54 | |
| 4. 5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方一路公厕(建筑工程) | 206854.01 | | 10999.12 | |
| 4. 6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方一路公厕(安装工程) | 36096.88 | | 2423.04 | |
| 4. 7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文化广场移动公厕(建筑工程) | 177826.35 | | 1529.67 | |
| 4. 8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文化广场移动公厕(安装工程) | 36684.11 | | 2381.54 | |
| 4. 9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城南公厕(建筑工程) | 30895.12 | | 1524.95 | |
| 4. 10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城南大道移动公厕(建筑工程) | 86152.72 | | 750.58 | |
| 4. 11 | 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城南大道移动公厕(安装工程) | 19799.05 | | 1327.08 | |
| 合计 | | 176216230.72 | 1000000.00 | 7240067.23 | |

表-02

单位工程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徐闻县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道路工程（路面拆除修复）

第 1 页 共 1 页

附表二 近5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 序号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 完工日期或竣工验收日期 | 备注:需标明查询网站的中文名及网址链接 |
|----|--------------|------------------|---------------|-------------|--|
| 1 | 湛江市坡头区代建项目中心 |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 3956.78 | 2025-4-30 |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new/jygg/v1/A?noticeId=ddfaecef-1259-4b0c-af75-e4e673d0e20c&projectCode=E4401000002113401001&bizCode=511&siteCode=440800&publishDate=20211123085931&source=%E5%B9%BF%E4%BA%A4%E6%98%93%E5%BC%9B3%E5%8F%BA&titleDetails=%E5%B7%A5%E7%A8%8B%E5%BB%BA%8%AE%BE&classify=A02&nodeId=1963510986650849281 |

项目经理业绩：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入口 全国共享互认CA入口

首页 交易公开 市场主体 好差评 专家服务 政策法规 信用信息

首页 > 交易公开 > 详情

招标公告及资格预审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标结果 合同订立及履约

关联公告 3 关联公告 3 关联公告 4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2021-11-23 08:59:31 来源: 广交易数字交易平台 工程建设 - 中标候选人公示 订阅

公告信息

公示内容

招标项目名称: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标段(包)名称: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公示标题: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公示类型: 正常

公示开始时间: 2021-11-23 08:59:31

公示结束时间: 2021-11-27 00:00:00

公示发布时间: 2021-11-23 08:59:31

激活 \ 转到“设

粤公平 扫码立读

公示内容

中标候选人公示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项目/标段编号:JG2021-13401]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2021-11-23 08:59 至 2021-11-27 00:00止),具体如下:

| 公示内容 | 第一中标候选人 | 第二中标候选人 | 第三中标候选人 |
|----------------|-------------------|-------------------|--------------------|
| 单位名称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 广州市黄埔建筑工程总公司 |
| 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证书编号 | 许永乔/粤144121220420 | 卢柏力/粤144181902790 | 欧阳志成/粤144181902590 |
| 总价(万元) | 3956.788787 | 3990.360318 | 3992.759366 |
| 工期 | 120日历天 | 120日历天 | 120日历天 |
| 质量标准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经评审投标价(万元) | 2730.184263 | 3790.842302 | 4392.035303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湛江市坡头区代建项目中心

联系电话:0759-3965971

联系人:符工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湛江市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地址: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灯塔路27号

联系电话:0759-3582690

2021-31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 G422 | 2 | 31 |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6019]号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 叁仟玖佰伍拾陆万柒仟捌佰捌拾柒元捌角柒分(¥3,956.788787万元)。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 204.391869



2021年12月2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4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9
WWW.GZGZGZ.COM



| 全宗号 | 目录号 | 案卷号 | 件号 |
|-----|-----|-----|----|
| | H 1 | 35 | 14 |

14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湛江市坡头区代建项目中心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 湛江市坡头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湛坡发改〔2021〕30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新建排水箱涵（B*H=4m*2m）、地基处理及基坑开挖等内容，具体以施工图纸及预算清单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工程设计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批复的开工令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应的标准和规范，工程质量等级应达到合格或以上 标准。

四、安全管理目标

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避免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与重

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承包人对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总责，并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伍拾陆万柒仟捌佰捌拾柒元捌角柒分
(¥ 39567887.8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肆万叁仟玖佰壹拾捌元陆角玖分 (¥ 2043918.6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许永乔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法性要求

双方确认本项目全过程必须严格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操作，本合同的有关内容如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法律、相关规定为准执行。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湛江市坡头区 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湛江市坡头区代建项目中心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晓斌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海

开户银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洋支行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湛江廉江支行

账 号：300001230900001013

账 号：9550880002427300258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湛江市坡头区代建项目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4月30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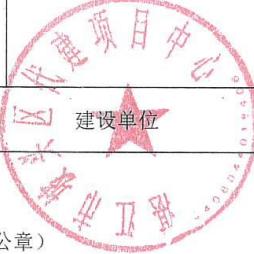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 |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4米×2米雨水箱涵，总长1737.048m | 工程造价（万元） | 39567887.87 |
| 结构类型 | 钢筋混凝土结构 | 开工日期 | 2022年01月17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 竣工日期 | 2025年4月30日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登记号 | / |
| 建设单位 | 湛江市坡头区代建项目中心 | 总施工单位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设计单位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广东元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中浩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 年 月 日 | 市政竣.通-10 | 竣工质量验收合格。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竣工规划核实合格。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 年 月 日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 |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合格 | |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通过。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市政管-4 | 评定合格。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市政竣·通-5 | 符合设计图纸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质量合格。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市政竣·通-6 | 符合有关规范和设计要求。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市政竣·通-7 | 设计质量满足工程施工要求，符合规范要求，质量验收合格。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市政竣·通-8 | 符合合同约定要求，已签订。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本工程施工已经完成施工合同工程量和施工设计图纸（含设计变更）的内容。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符合工程质量验收要求，验收合格。 |
| | 设备安装 |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刘立威</p> <p>注册号: 4400431-AT040</p> <p>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p>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p>施工单位</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p> <p>姓名: 许永乔</p> <p>注册号: 1442012201220420(00)</p> <p>有效期: 2025.12.01</p> |
| | 分包单位 |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
| | (公章) | (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  | 总监理工程师:  |
| | 2025年4月30日 | 2025年4月30日 |
| | 年 月 日 | 2025年4月30日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湛江一中新校区地块排洪渠建设工程

《K0+000~K2+737.048 段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
挡土墙、道路分部工程验收》

签 到 表

会议主持: 深坎君

会议地点: 项目部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5年4月30日 15:00 点

会议内容纪要: 竣工验收

参加单位: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位 | 备注 |
|----|------------------------|-----|------|----|
| 1 | 湛江市坡头区代建项目中心 | 深坎君 | 副主任 | |
| 2 | 湛江市坡头区代建项目中心 | 张丽君 | | |
| 3 | 湛江市坡头区代建项目中心 | | | |
| 3 | 广东元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李生 | 总监 | |
| 4 | 广东元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董士春 | 总监 | |
| 5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许国华 | 项目经理 | |
| 6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卢华师 | 总工 | |
| 7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戚顺军 | 设计 | |
| 8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刘立成 | 勘察 | |
| 9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10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18日
- 2025年12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许永乔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11月1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2201220420



聘用企业: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12-02至2025-12-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许永乔

个人签名: 许永乔
签名日期: 2025年7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12月1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3324

姓 名: 许永乔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11月13日

企业名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8月07日

有 效 期: 2023年05月16日至2026年08月0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16日







验证码: 20250912783975674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许永乔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811197911130014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5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308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3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3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3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3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3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3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3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3-11. 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3: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